

清廷敕封妈祖考

姚 敏

大连理工大学, 辽宁 大连
Email: yaominxuezi@163.com

收稿日期: 2021年6月22日; 录用日期: 2021年8月6日; 发布日期: 2021年8月12日

摘 要

妈祖文化是海丝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也是联结两岸和构建东南亚海洋命运共同体的纽带之一。清代是妈祖文化发展的鼎盛时期, 清廷加封妈祖有14次之多。康熙十九年(1680)尊封妈祖为天妃, 乾隆二年将其尊号隆升为天后。乾隆五十三年(1788), 清廷令礼部将天后之祭载入祀典, 天后自此春秋二季享受官方香火。嘉庆十七年(1812), 清廷在御园内开始建天后惠济神祠。迨至清末, 天后的封号全称已达到六十四字。

关键词

清代, 妈祖, 敕封, 尊号

A Study on the Qing Regime Honorificing Matsu

Min Yao

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Dalian Liaoning
Email: yaominxuezi@163.com

Received: Jun. 22nd, 2021; accepted: Aug. 6th, 2021; published: Aug. 12th, 2021

Abstract

Mazu culture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sea silk culture, and also one of the links linking the two sides of the Taiwan Straits and building a Southeast Asian maritime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The culture of Mazu reached its peak in Qing Dynasty. The central government of the Qing dynasty had 14 times to seal Mazu. In the nineteenth year of Kangxi, Mazu was honored as the Heavenly Concubine. In the second year of Qianlong, Mazu was honored as the Queen of Heaven. In

the fifty-third year of Qianlong, the Qing government included the sacrifice of the Queen of Heaven into the ritual. From then on,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Queen of Heaven enjoyed the official incense. In the seventeenth year of Jiaqing, the Qing government began to build a shrine for the Queen of Heaven in the Forbidden City. By the end of the Qing Dynasty, the title of the Queen of Heaven had reached 64 characters.

Keywords

The Central Government of the Qing Dynasty, Matsu, Honorific, Epithet

Copyright © 2021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妈祖，原名“林默”，福建莆田人，北宋建隆元年(960)三月二十三日生，雍熙四年(987)九月初九日卒。妈祖是华人世界中影响最为广泛的女海神，受到渔民、商客、船员等民众的膜拜。妈祖有许多名称，因地而异，主要有“林氏女”“神女”“默娘”“灵女”“妈祖”“娘妈”“婆祖”“林夫人”“天妃”“天上圣母”“天后”“海神娘娘”“老娘娘”。祭祀她的庙宇多名为“天后宫”，部分地区称“娘娘庙”。古代妈祖信俗的覆盖区不仅局限于中国的东南沿海。随着人口的迁移、官方的褒封等诸多因素，该信俗已扩展到内地沿江、沿河地区。由于被人们不断神话，妈祖不仅能护航庇佑在水上活动的子民，也拥有化旱祈雨、救涝赈灾、灭疫消饥、言人祸福，降魔伏盗、赐子济财等神明。

自清初至清末，清廷对妈祖本人的褒封多达十几次，妈祖的尊号也由天妃升为天后。对妈祖的祭祀，也从地方私祭改为列入祀典，春秋二季官为致祭。妈祖信俗在清代沿海沿江地区民众的生活中有着重大的意义。清代，在遇有水灾风险时，人们常祈求妈祖护佑。如乾隆五十八年(1793)，乾隆帝担心江南黄河会涨水，曾发去藏香三百枝交书麟等于“天后宫、清黄交汇处龙神庙、陶庄引河龙神庙，三处各分供百枝”([1], p. 179)，随时拈香叩谢。为了能得到妈祖的庇佑减少水患，清代河道水闸还曾以天妃之名命名。如乾隆二十一年(1756)署两江总督兼江苏巡抚尹继善，在治河时曾“修天妃、青龙、白驹诸闸”([2], p. 10548)。在百姓眼中，妈祖不仅仅是海神、河神，还具备护佑、降魔伏盗等多重职能。如道光二十一年(1841)八月，英军进犯镇海，两江总督裕谦率部抵抗前曾集将士“祭关帝、天后”与众盟誓([3], p. 11525)。

妈祖在沿海沿江一带的民众心目中有着重要的地位，厘清妈祖的封号全称也是必要的。多年来，学界在清廷敕封妈祖的研究方面已取得了一定的成就¹。然而，学者们在清廷对妈祖的加封次数、封号全称方面看法不一。

在清廷对妈祖的加封次数方面，蒋维钺《历代妈祖封号综考》一文认为有 16 次之多([4], p. 137)，姜琨《大连地区妈祖文化研究》一文则认为有 15 次([5], pp. 8-9)。

在清廷对妈祖的加封全称方面，蒋维钺在《历代妈祖封号综考》中指出，至清末妈祖的封号全称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祐敷仁天后之神”([4], p. 135)。

¹主要成果有蒋维钺：《历代妈祖封号综考》，李雄之主编《妈祖研究学报 第三辑》，雪隆海南会馆(天后宫)妈祖文化研究中心出版，2008 年；姜琨：《大连地区妈祖文化研究》，(辽宁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1 年，第 8~9 页；李俊领：《清代妈祖封号附会碧霞元君问题新探》，《世界宗教研究》2016 年第 2 期。

而李俊领在《清代妈祖封号附会碧霞元君问题新探》一文中却指出, 清廷对妈祖的最终封号仅有 64 字, 即“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佑天后”([6], p. 72)。蒋维钺与李俊领所考清代妈祖封号的区别在于封号中是否有“敷仁”二字。而(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和(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所载清代妈祖封号的第九个字为“宏”², 与蒋氏、李氏所考清代妈祖封号的区别在于封号中“宏”“弘”二字的差别。

妈祖开始被封为灵惠夫人, “历元明累封天妃”([7], p. 106)。清代定例“封号至四十字不复加, 间有之, 非常制”, 只有金龙四大王四十字封号外加号“锡祐”二字, 天后封号加至六十字外后又复赐以“嘉佑”二字([8], p. 2550)。据笔者考证, 清廷共加封妈祖本人 14 次, 如算上“天后”二字的话, 清廷对妈祖的最终封号多达 64 字。且清代妈祖封号的第九个字应为“弘”,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和(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所载清代妈祖封号的第九个字为“宏”有误。

在清廷敕封妈祖的封号方面, 蒋维钺先生认为同治十一年(1872)清廷加封天后“嘉祐”二字([4], p. 135)。笔者认为蒋维钺先生所考有误, 同治十一年(1872)清廷给天后所加封号为“嘉佑”二字。蒋维钺《历代妈祖封号综考》一文还指出, 光绪元年(1875)四月清廷加封海神的封号“敷仁”应算作妈祖的封号。而笔者认为“敷仁”为清廷加封海神的封号, 乾隆二十二年(1757)以后海神并不包括天后, 清代天后的封号中无“敷仁”二字。

本文现以道光朝为界, 依据清代官方文献, 对清代前后期清廷褒封妈祖的次数、事由、封号在内的史实具体考证如下。

2. 清朝前期对妈祖的敕封

清前期清政府共 5 次加封妈祖, 见表 1。其中, 康熙朝清廷曾敕封妈祖 1 次。康熙十九年(1680)六月, 清廷遣官赍敕往福建, 封妈祖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天妃”([9], p. 139)。光绪年间重修《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5《礼部·群祀祭》载, 康熙二十三年(1684)“封天妃为天后”([7], p. 107)。而《康熙起居注》则载, 康熙二十三年(1684)八月二十二日“福建水师提督施琅请封天妃之神, 礼部议不准行, 但令致祭。上曰: ‘此神显有默佑之处, 着遣官致祭。此本着还该部另议’”([10], pp. 1214-1215), 即该年清廷没有同意加封天妃的奏请, 而是派官致祭。至于致祭具体事宜, 礼部另议的结论为“部题: 遣官献香帛, 读文致祭, 祭文由翰林院撰拟, 香帛由太常寺备办, 臣部(礼部)派出司官一员前往致祭”([4], p. 132)。从《康熙起居注》和礼部档案及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的史料价值来看, 《康熙起居注》和档案的记载更为可靠,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的记载有误。所以, 康熙二十三年(1684), 清廷只差官赍香帛到湄州对天妃褒嘉致祭, 不曾褒封其为天后。

雍正朝虽不曾加封妈祖, 但对其却倍加推崇。雍正十一年(1733)清廷令福建督抚春秋致祭福建省城南台天后庙, 并下令“各省省城旧有天后祠宇, 皆一体致祭。如省城未曾建有祠宇者, 查明所属府州县原建天后祠宇, 择规模宏敞之处, 令地方官修葺, 春秋致祭”([7], p. 108)。

乾隆二年(1737), 清廷承认了康熙以来民间一直传说的康熙二十三年曾封天妃为“天后”这一尊号([4], p. 133), 加封妈祖“福佑群生四字神号”([11], p. 886)。妈祖封号至此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天后”。乾隆二十二年(1757)五月, 奉命册封琉球的使臣侍讲全魁等奏其曾“在洋遭风, 虔祷天后, 俱获安全”([12], p. 807), 请旨加封号与天后。清廷如其所请加封天后“诚感咸孚”四字。([12], p. 807)至此, 妈祖封号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天后”。因前去台湾镇压林爽文起义的官兵在渡海、运送钱粮铅药、凯撤等过程中受到了妈祖的庇佑, 乾隆五十三年(1788)四月福康安等奏请

²(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卷 36《礼部·祠祭清吏司二》(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版, 第 339 页)、(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4《礼部·群祀·惠济祠》(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版, 第 98 页)载清代妈祖封号前 12 个字均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

褒封妈祖：清廷下令在天后旧有的封号之上，增加了“显神赞顺”四字([13], p. 531)。由于督抚德成曾上奏称“天后神庙，向来祇系地方私祭，从未春秋官为致祭”，同年六月，清廷令德成以后春秋二季于天后本籍祠宇，“敬谨蠲洁，读文致祭”，并交礼部将春秋二季天后之祭载入祀典([14], p. 592)。

嘉庆五年(1800)正月，清廷加封天后“垂慈笃祐”四字神号，并命前去册封琉球国的使臣赵文楷带往福建致祭([15], p. 765)。乾隆末年，蔡牵领导闽浙粤东南沿海船民和渔民从事劫掠活动，并向出洋商船征税。嘉庆初年，蔡氏势力遂由海盗劫掠活动发展为反对清朝统治。嘉庆元年至嘉庆十四年(1796~1809)，清廷对蔡牵领导的东南渔民和船民起义进行了镇压，史称“东南海寇之役”。此次，加封妈祖的原因为沿海地方崇奉天后“仰承灵佑昭垂，历徵显应，现在各洋面巡缉兵船及商船往来，均赖神力庇佑”([7], p. 111)，即因清政府镇压蔡氏海寇势力时清军及往来商船得到了妈祖的庇护。

嘉庆六年(1801)，清廷议准崇祀天后父母，敕封“天后之父为积庆公，母为积庆公夫人”([7], p. 111)。因大内及御园“天后、河神、向无祠位，凡遇发香申敬之时皆系望空瞻礼，遥纾虔悃”([16], p. 486)，嘉庆十七年(1812)特命御园创建天后惠济神祠([17], p. 2)。后因清政府河南滑县镇压天理教，天后惠济神祠修建之事一度中断，“直至十九年大汛后，始再议兴工”([7], p. 112)。

Table 1. List of mazu awarded in early Qing Dynasty

表 1. 清朝前期褒封妈祖一览表

时间	加封情况	加封事由	史料来源
康熙十九年(1680)六月	封“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天妃”	庇万正色克台湾	《清圣祖实录》卷 90、 蒋维钺《历代妈祖封号综考》
乾隆二年(1737)	承认了康熙以来民间一直传说的康熙二十三年曾封天妃为“天后”这一尊号，加封妈祖“福佑群生四字神号”。	庇督饷台湾	《清高宗实录》卷 52、 蒋维钺《历代妈祖封号综考》
乾隆二十二年(1757)五月	加封“诚感咸孚”四字	庇全魁等使琉球	《清高宗实录》卷 538
乾隆五十三年(1788)四月	加封“显神赞顺四字”。	庇清军镇压林爽文起义	《清高宗实录》卷 1033
乾隆五十三年(1788)六月	将春秋二季天后之祭载入国家祀典		《清高宗实录》卷 1307
嘉庆五年(1800)正月	加封“垂慈笃祐”四字神号	庇清军镇压蔡氏海寇势力及往来商船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5、 《清仁宗实录》卷 58
嘉庆六年(1801)	敕封“天后之父为积庆公，母为积庆公夫人”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5
嘉庆十七年(1812)	命御园创建天后惠济神祠		《清仁宗实录》序； 《清仁宗实录》卷 258

3. 清朝后期对妈祖的敕封

清后期清廷共 9 次加封妈祖，见表 2。道光六年(1826)六月，因天后护海运有功，清政府加封其“安澜利运”四字神号([18], p. 617)。十九年(1839)，清廷又加封妈祖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天后之神”([7], p. 114)，即赐其“泽覃海宇”四字封号。二十一年(1841)，敕加天后父封号为“衍泽积庆公”，加其母封号为“衍泽积庆公夫人”([7], p. 114)。二十八年(1848)六月，因庇护海运米石，清廷加封天后“恬波宣惠”四字封号([19], p. 755)。

咸丰一朝，清廷曾 5 次加封天后。咸丰二年(1852)十二月，清廷以海运平稳，加山东登州海口天后封号曰“导流衍庆”([20], p. 1032)。三年(1853)，又加封天后“靖洋锡祉”神号([7], p. 115)。五年(1855)，

加封天后为“恩周德溥”四字神号([7], p. 115)。该年十二月,清政府以海运沙船迅速抵津,加封天后“卫漕保泰”之神号([21], p. 1072)。七年(1857),清廷又封天后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天后之神”([7], p. 116),即加赐天后“振武绥疆”四字封号。

同治年间,清廷曾加封天后1次。《清穆宗实录》卷三三九载同治十一年(1872)八月,清廷以“神灵显应”,加江苏上海县天后封号曰“嘉佑”([22], p. 473)。此次敕封,与乾隆以来每次赐四字神号不同,只在原有封号的基础上加了两个字的封号。而蒋维钹先生《历代妈祖封号综考》一文,据民国《上海县续志》、光绪朝续修《钦定大清会典》和《清史稿》所载却指出,清廷此次加赐的二字封号为“嘉祐”([4], p. 134, 137)。同治十一年(1872)清廷敕封妈祖的封号到底是“嘉佑”还是“嘉祐”二字呢?

查民国七年(1918)所修《上海县续志》卷12《祠祀》,上载清廷对天后的敕封为“(同治)十年,海运绅董郁熙绳以神护漕有功,呈请奏加封号。十一年,加封嘉佑,并经礼部议,封号字数过多,转不足以昭郑重,自此次敕封后,续有显应,听各该省督抚另行斟酌核办。奉旨:允准。”([23], p. 738)可知,同治十一年(1872)清廷敕封妈祖的封号为“嘉佑”,并非蒋维钹先生所述“嘉祐”二字。又查光绪朝重修《钦定大清会典》36《礼部·祠祭清吏司二》载清代妈祖封号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佑天后”([24], p. 339),封号中含“嘉佑”而非“嘉祐”二字。光绪朝重修《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444《礼部·群祀·惠济祠》所载清代妈祖封号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佑天后之神”([25], p. 98),封号中亦含“嘉佑”而非“嘉祐”二字。再查《清史稿》卷八四《群祀》载天后封号加至六十字,“复锡以嘉佑云”([8], p. 2550),可知天后封号中有“嘉佑”而非“嘉祐”二字。

由《清穆宗实录》卷三三九同治十一年八月乙亥条、光绪朝续修《钦定大清会典》、光绪朝续修《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清史稿》、《上海县续志》皆载,同治十一年(1872)八月清廷给江苏上海县天后所加封号为“嘉佑”二字,蒋文所述与史料所载不符,蒋氏所考“嘉祐”二字有误。

光绪朝清廷对妈祖并没有予以敕封。《清德宗实录》卷七光绪元年四月己卯条载,光绪元年(1875)四月清廷以“神灵显应,曾敕加福建台湾海神封号曰敷仁”([26], p. 168)。《清德宗实录》此处所载加封海神“敷仁”封号。那么,此处所提“海神”究竟是不是妈祖抑或天后呢?“敷仁”是清廷敕封妈祖的封号吗?

对于《清德宗实录》卷七所载清廷“曾敕加福建台湾海神封号曰敷仁”这条史料的理解,蒋维钹先生《历代妈祖封号综考》一文,认为此次加封实际是对台湾苏澳和安平海神,并非加封天后,但又指出因许多人将妈祖与海神合二为一,应将“敷仁”算作妈祖的封号([4], p. 134-135)。蒋先生认为到清末妈祖的封号全称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祐敷仁天后之神”([4], p. 135)。

而笔者认为,《清德宗实录》卷七光绪元年四月己卯条所载清廷加赐“敷仁”封号的对象为海神。乾隆二十二年(1757)以后,天后地位已与海神并举,海神并不包括天后,清代天后的封号中亦无“敷仁”二字,原因有以下两个方面。

其一,《清史稿》卷84《群祀》载清代定例“封号至四十字不复加,间有之,非常制,止金龙四大王四十字外加号锡祐,天后加至六十字,复锡以嘉佑云”([8], p. 2550)。由《清史稿》所载可知,该书没有加封天后“敷仁”的记载,清廷最后一次加赐天后的封号为“嘉佑”二字。

其二,乾隆二十二年(1757)以后,天后、海神就已开始并列,即天后与海神并举,所谓海神不包括天

后。如《清高宗实录》卷五百三十八乾隆二十二年五月甲辰条载“礼部议覆：册封琉球使臣侍讲全魁等奏，在洋遭风，虔祷天后，俱获安全，请加封号，应如所请加封，定为诚感咸孚天后。并请于册封之年，别颁谕祭文二道，与海神并举，似未分晰，应定谕祭天后，祈报文二道，于怡山天后宫举行。另颁祭南海龙神祈报文二道，于江岸望祭举行。从之。” ([12], p. 807)由册封天后之年，“别颁谕祭文二道，与海神并举”，可知天后地位隆升，开始与海神并列。由“似未分晰，应定谕祭天后，祈报文二道，于怡山天后宫举行。另颁祭南海龙神祈报文二道，于江岸望祭举行”，可知清廷该年对天后、南海龙神的祭祀分别是在怡山天后宫、江岸举行的。这里的海神也并非指天后。

又如，《清宣宗实录》卷九十九道光六年六月丁卯条载“以海运默邀神佑，命江苏巡抚陶澍遣员虔诣天后庙、风神庙、海神庙祀谢。寻加封天后安澜利运四字神号，颁风神庙御书扁额曰宣仁利涉，海神庙御书扁额曰恬波济运” ([18], p. 617)。由该条史料可知，因海运由神庇佑，清廷曾命江苏巡抚陶澍遣人至天后庙、风神庙、海神庙祀谢，后又分别加封天后、风神、海神。可见，天后、风神、海神地位并举，晚清时期海神并不包括天后。《清德宗实录》卷七光绪元年四月己卯条所载清廷加赐“敷仁”封号的对象为海神，而非天后，即清廷并没有敕封妈祖“敷仁”二字封号。

Table 2. List of mazu awarded in late Qing Dynasty
表 2. 清朝后期褒封妈祖一览表

时间	加封情况	加封事由	史料来源
道光六年(1826)六月	加封“安澜利运”四字神号	庇护海运	《清宣宗实录》卷 99
道光十九年(1839)	加封“泽覃海宇”四字神号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5
道光二十一年(1841)	敕加天后父封号为“衍泽积庆公”， 加其母封号为“衍泽积庆公夫人”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5
道光二十八年(1848)六月	加封“恬波宣惠”四字封号	庇护海运米石	《清宣宗实录》卷 456
咸丰二年(1852)十二月	加封号“导流衍庆”	庇海运平稳	《清文宗实录》卷 78
咸丰三年(1853)	加封“靖洋锡祉”神号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5
咸丰五年(1855)	加封“恩周德溥”四字神号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5
咸丰五年(1855)十二月	加封“卫漕保泰”神号	庇海运沙船迅速抵津	《清文宗实录》卷 185
咸丰七年(1857)	加封“振武绥疆”四字		(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5
同治十一年(1872)八月	加封号“嘉佑”	神灵显应	《清穆宗实录》卷 339

既然清廷并没有敕封妈祖“敷仁”二字封号，那至清末妈祖的封号全称到底是什么呢？

光绪朝重修的《钦定大清会典》所载，妈祖的封号全称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佑天后” ([24], p. 339)。此外，光绪朝重修的《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卷 444《礼部·群祀》所载清代天后封号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佑天后之神” ([25], p. 98)，此处“之神”二字并非封号，去掉“之神”二字，光绪朝重修《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所载清代天后封号与光绪《钦定大清会典》所载封号一致，共 64 字。且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所载清代妈祖的封号第九个字均为“宏”字。

然而,查康熙二十九年(1690)成书的《大清会典》卷 66《祠祭清吏司·群祀四》却载康熙十九年(1680)清廷封妈祖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天妃”([27], p. 3446)。其中,妈祖封号的第九个字为“弘”字。又查,《清圣祖实录》也载康熙十九年(1680)六月清廷遣官赍敕往福建,封妈祖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天妃”([9], p. 139)。其中,妈祖封号的第九个字亦为“弘”字。再查乾隆年间修订的《清朝文献通考》卷 106《群祀考下》也载,康熙十九年(1680)清廷“加封福建海神天妃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天妃神”([28], p. 5781),妈祖封号的第九个字亦为“弘”字。

由于康熙朝所修《大清会典》和乾隆年间编撰的《清朝文献通考》《清圣祖实录》的成书时间早于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的修订。笔者认为,清代妈祖的封号第九个字应为“弘”字,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和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所载的“宏”当属传抄错误。

综合上文所考及(康熙)《大清会典》《清朝文献通考》《清圣祖实录》(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所载,本文认为清廷并没有敕封妈祖“敷仁”二字封号,清代妈祖的封号第九个字应为“弘”字,且共有 64 字,至清末其全称应为“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佑天后”。

4. 结语

综上所述,清代是妈祖文化发展的鼎盛时期。有清一代清廷曾 14 次敕封妈祖本人,2 次加封其父母。其中,康熙朝清廷曾敕封妈祖 1 次。康熙二十三年(1684)清统治者“封天妃为天后”一事有误。该年,清廷只差官赍香帛到湄州对天妃褒嘉致祭,不曾褒封其为天后。雍正朝虽然没有对妈祖进行加封,但该朝曾令各省致祭省城原有的天后祠宇,若省城没有天后祠宇令各省修葺所属府州县已有的天后祠宇春秋致祭。乾隆朝共 3 次加封妈祖,清廷于乾隆二年(1737)承认了民间一直传说的康熙二十三年(1684)曾封天妃为“天后”这一尊号。乾隆五十三年(1788)六月,清廷令礼部将春秋二季天后之祭载入祀典。嘉庆朝清廷敕封天后 1 次,而这次加封的原因为清政府镇压蔡氏海寇势力时清军及往来商船得到了妈祖的庇护。嘉庆六年,清政府敕封天后之父为积庆公,封其母为积庆公夫人。嘉庆十七年(1812),清廷在御园内开始建天后惠济神祠。道光年间,清廷曾 3 次加封天后封号,并于道光二十一年(1841)敕加其父封号为“衍泽积庆公”,加其母封号为“衍泽积庆公夫人”。咸丰年间,清廷又 5 次加封天后。同治朝,清廷曾加封天后 1 次,赐加“嘉佑”两字神号。此后,清廷对妈祖没有再进行加封,光绪年间清廷并没有敕封妈祖“敷仁”二字封号。光绪《钦定大清会典》、光绪《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所载清代妈祖的封号第九个字均为“宏”字有误,妈祖的封号第九个字应为“弘”字。迨至清末,天后的封号全称共有 64 字,即“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祐安澜利运泽覃海宇恬波宣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溥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嘉佑天后”。

基金项目

本文系 2019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近代东北海防研究(1840~1931)”(19YJC770058)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参考文献

- [1] 清高宗实录: 卷 1435[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2] 赵尔巽, 等. 清史稿: 卷 307[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 [3] 赵尔巽, 等. 清史稿: 卷 372[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 [4] 蒋维钺. 历代妈祖封号综考[C]//李雄之, 主编. 妈祖研究学报第 3 辑. 吉隆坡: 雪隆海南会馆(天后宫)妈祖文化研究中心出版, 2008: 127-137.

-
- [5] 姜琨. 大连地区妈祖文化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大连: 辽宁师范大学, 2011.
- [6] 李俊领, 甘大明. 清代妈祖封号附会碧霞元君问题新探[J]. 世界宗教研究, 2016(2): 72-82.
- [7] 昆冈, 等. 钦定大清会典事例: 卷 445[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 [8] 赵尔巽, 等. 清史稿: 卷 84[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 [9] 清圣祖实录: 卷 90[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
- [10]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整理. 康熙起居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4.
- [11] 清高宗实录: 卷 52[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
- [12] 清高宗实录: 卷 538[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13] 清高宗实录: 卷 1303[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14] 清高宗实录: 卷 1307[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15] 清仁宗实录: 卷 58[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16] 清仁宗实录: 卷 258[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17] 清仁宗实录: 序[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18] 清宣宗实录: 卷 99[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19] 清宣宗实录: 卷 456[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20] 清文宗实录: 卷 78[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21] 清文宗实录: 卷 185[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22] 清穆宗实录: 卷 339[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7.
- [23] 姚文枬. 上海县续志[M]. 台北: 成文出版社, 1970.
- [24] 昆冈, 等. 钦定大清会典: 卷 36[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 [25] 昆冈, 等. 钦定大清会典事例: 卷 444[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 [26] 清德宗实录: 卷 7[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7.
- [27] 伊桑阿, 等. 大清会典(康熙朝): 卷 66[M]. 台湾: 文海出版社, 1992.
- [28] 清高宗敕撰. 清朝文献通考: 卷 106[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36.